附件1

2019级转专业计划表

序号	专业	二级学院	专业人数	拟接收人数	接收条件	考试科目	备注
1	建筑学	建筑学院	102	**12**	1、符合学院规定条件 2、具备一定的专业素养 3、理工科专业	1、美术（素描） 2、综合素质面试	所缺课程随低年级修读
2	城乡规划		48	**6**			
3	风景园林		59	**7**			
4	土木工程	土木工程学院	236	**28**	1、符合学院规定条件 2、理工科专业	1、高等数学 2、英语 3、综合素质面试	
5	给水排水科学与工程		74	**9**	1、符合学院规定条件 2、理工科专业	1、高等数学 2、综合素质面试	
6	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		51	**6**			
7	材料科学与工程		33	**4**	1、符合学院规定条件 2、理工科专业	1、无机化学（上） 2、综合素质面试	
8	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	机电工程学院	78	**9**	1、符合学院规定条件 2、理工科专业	1、计算机文化基础 2、综合素质面试	
9	机械电子工程						
10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	99	**12**			
11	自动化		74	**9**	1、符合学院规定条件 2、理工科专业	1、计算机文化基础 2、综合素质面试	
12	建筑电气与智能化		33	**4**			
13	通信工程		71	**9**			
14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	107	**13**		综合素质面试	
15	工程管理	管理工程学院	70	**8**	1、符合学院规定条件 2、理工科专业	1、工程制图 2、综合素质面试	
16	安全工程		19	**2**		综合素质面试	
17	英语		80	**10**	符合学院规定条件	1、综合考核（听说读写译） 2、综合素质面试	
18	汉语言文学	经济与贸易学院	86	**10**	符合学院规定条件	1、语文（基础知识、写作） 2、综合素质面试	
19	经济学		52	**6**		综合素质面试	
20	会计学		116	**14**		综合素质面试	
合 计			1488	**179**			

注：1、转入建筑学专业、城乡规划专业的，须随2020级进行修读。

2、建筑学专业、城乡规划专业互转的，随2019级进行修读。

3、除建筑学专业、城乡规划专业外的其他专业互转，随2019级进行修读。